关于对新晃县2023年度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的公示（县民政局）

现将县民政局所承担的2023年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提升基本养老服务水平、提高城乡低保标准、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提高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完成情况予以公示。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工作任务 | 完成情况 |
| 提升基本养老服务水平 | 实施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建设156户 | 达到目标 |
| 提高城乡低保标准 | ①城市低保标准从不低于600元/月提高到不低于650元/月；②农村低保标准从不低于4600元/年提高到不低于5000元/年 | 达到目标 |
| 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 |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从不低于75元/月·人提高到不低于80元/月·人 |             达达到目标 |
| 提高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 | 散居孤儿从950元/月提高到1100元/月，集中养育从1350元/月提高到1500元/月 | 达到目标 |

公示时间为2023年11月13日—11月20日。如有异议，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形式向重点民生实事考核办反映。

联系方式:

县考核办地址：行政中心一号楼A座510室，邮编：419200，联系电话：0745-6228358。

县统计局地址：行政中心二号楼B座205室，邮编：419200，联系电话：0745-6222248。

市考核办地址：怀化市政务中心18楼，邮编：418000，联系电话：0745-2712996。

市统计局地址：怀化市市民服务中心21楼，邮编：418000，联系电话：0745-2736266。

举报材料需签署真实姓名及留下联系地址、邮编和联系电话。